

龙胜各族自治县 民政局文件

龙民通字〔2026〕1号

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关于开展全县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 2025 年度检查的通知

各全县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《社会团体年度检查办法》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》有关规定，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决定开展全县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 2025 年度检查（以下简称“年检”）。请各全县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高度重视年检工作，按规定时限和要求填报年检材料、送有关部门初审或备案、上传有关页面、提交纸质年检材料等。我局将结合日常管理中发现的问题，综合研究确定社会组织年检结论；对年检中发现的问题，要求进行限期整改；对虚假填报和未按期报送年检材料的，将依法依规

进行处理。

未尽事宜，请联系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股，联系电话：7510753，联系地址：龙胜各族自治县政务服务中心 E 区民政局窗口 132 号。

- 附件：1. 全县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 2025 年度检查须知
2. 龙胜各族自治县社会组织 2025 年度工作报告示范文本（试行）
3. 龙胜各族自治县本级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 2025 年度检查名单
4. 有关单位名单
5. 2025 年度检查一并提交相关材料

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

2026 年 1 月 30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各业务主管单位、行业管理部门

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办公室

2026 年 1 月 30 日印发
